

# 112年度花蓮縣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

## A1 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、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

#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3月22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22701073Q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」核心素養「自主行動」及「溝通互動」面向。
- 三、「教育部資訊教育推動要點」第二點第(二)項「提升資訊教育相關教學或研究品質」及第(四)項「整合並推廣數位教學資源應用」。

### 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鼓勵學校實施數位學習平臺輔助自主學習模式，增進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品質。
- 二、提高教師澄清學生迷思概念的效率，縮減班級學生學習落差，實現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「成就每一個孩子」願景。
- 三、提升學生基本學力，增加學生學習與教師教學的自信。
- 四、增進學生合作學習、溝通表達、問題解決能力及對學習的後設認知。
- 五、增進本縣教師線上及遠距教學能力。

### 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

### 肆、參與對象：

- 一、各校尚未完成A1、A2之教師(含代課(鐘點)教師、非現職教師(學習扶助、課輔)、族語教師、教支人員等)。
- 二、上述以花蓮縣教師優先核可報名。

### 伍、辦理日期、地點：

- 一、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/全教網代碼#4004904  
112年9月13日(星期三)東區精進數位學習輔導團劉明洲教授(限額150人)
- 二、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-因材網/全教網代碼#4004908  
112年9月6日(三)花蓮復興國小許雅玲主任(限額100人)

上述場次皆以 Google Meet 方式進行，研習連結於課程開始前 e-mail 予審核通過者，請務必確認 e-mail 正確性以利寄送相關資訊。

### 陸、報名方式：

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研習名稱含《A1 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或 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》之研習課程完成研習報名登錄。

### 柒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已取得 A1、A2 研習時數者，可毋需重覆參加。
- 二、請各校鼓勵所屬各類別之教師踴躍參與，敬請協助課務調整或排代，以期每位教師均能運用數位工具逐步達到以學生能自主學習之目標。
- 三、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務必返校實作試驗，以利後續課程修正與討論。
- 四、完成簽到及簽退且全程參與，方可核予研習時數。
- 五、建議研習時使用兩種載具來學習效果最好，如筆電+平板、筆電+手機、平板+手機，或用雙螢幕(筆電+延伸螢幕)等。

本案聯絡人：本府教育處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葉仙子專任助理(wenyeh0125@hlc.edu.tw，03-8560237#25)